建成区面积增加近18倍
市区人均住房面积46.6平方米

市住建局公布城乡建设70年成绩单

住宅人均建筑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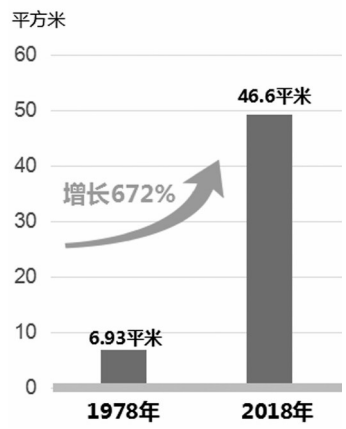

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与新中国成立之初的18.3平方公里相比，增加了近18倍；市区人均拥有道路面积16.74平方米，被百度评为全国同类城市中交通最畅通的城市；市区人均住房面积是1978年的近7倍，居民居住水平显著提高……70年来，宁波城乡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昨天上午，我市召开新中国成立70周年新闻发布会，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了宁波住房和城乡建设成就。

“畅行宁波”日趋便捷 市区人均拥有道路面积约17平方米

城市路网建设，是宁波城乡建设70年最华彩的篇章，是宁波城市发展最鲜亮的名片。

据介绍，新中国成立初期，宁波市政基础设施长期落后，发展缓慢。1994年后，我开展了多轮城市建设，城市面貌显著改善，道路骨架基本形成。

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由新中国成立之初的18.3平方公里拓展到2018年的345.5平方公里，增加了近18倍；城镇化率，从1990年的31.1%增长到72.9%；道路面积，从1996年的811.6万平方米增加到5180.83万平方米，2018年市区人均拥有道路面积16.74平方米，据百度2019年一季度报，宁波是全国同类城市中交通最畅通的城市。

在城区基础路网方面，2000年后，我市重点建设城市向东的路网框架以及外环路网框架，形成了环城北路–环城西路–环城南路–世纪大道（外环线）。后续又新改、扩建了中山路、百丈路等城市主干道以及13条绕城高速连接线等在内的100多条骨干道路，撑起了宁波城区路网骨架。2011年起，打通“断头路”100余条，截至2018年底，中心城区道路里程已达2214公里。

在城市快速路网方面，2011年10月底，我市首条高架快速路–机场快速干道建成，标志着宁波城市交通开始迈入立体化时代。随后，陆续完成南北环快速路、夏禹路快速路、东苑立交快速化改造等54.8公里快速路建设，构建起中心城区“口字型”快速路骨架网络。

为缓解跨江交通瓶颈，上世纪80年代起，我市陆续建成解放桥、兴宁桥、江厦桥、甬江大桥等桥梁，使隔江而望的几个城区变成一个整体。至2018年底，中心城区过江桥隧达到24座（不含高速公路和铁路）。

同时，我市大力开展交通拥堵治理，中心城区建成投用公交专用道168.5公里，公共停车位7.5万个。在建轨道交通线路总里程达94余公里，运营总里程已达91公里。截至目前，全市绿道建成公里数突破1000公里，约占全省绿道总量五分之一。

“这也意味着，我市的城市主干交通形成了地下轨道、地面主干道、空中高架的立体交通格局，居民出行更加便捷、畅达。”市住建局局长陈寿旦表示。

市区人均住房面积46.6平方米 城镇居民实现“住有所居”

上世纪70年代前，市民居住面积小，房屋质量差。数据显示，1978年，我市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仅6.93平方米。1998年12月30日，我市停止实物分房，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从2008年的307.8亿元快速增加至2018年的1578.5亿元，年增幅为17.8%。2008年至2018年，全市累计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10782.2亿元。

据调查，目前全市城镇房屋数量为314.66万套，建筑面积5.59亿平方米，其中住宅198.53万套，建筑面积2.28亿平方米。

“截至2018年底，宁波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达46.6平方米，是1978年的近7倍，人民群众的居住水平得到了较大的提高。”陈寿旦表示。

截至目前，全市共累计建成保障性住房累计保障符合条件的住房困难家庭12万余户，人均可支配收入线及以下的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保障基本实现了申请一户保障一户。

从砖木、砖混到全框架全现浇楼盘……住房的结构安全也不断提升。1999年9月“天水华都”开盘，这是全市首个全框架结构全现浇楼盘。2014年起，我市推进以成片危旧住宅区为重点的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截至2019年6月，全市棚改累计受益家庭71044户，城中村拆迁受益家庭35560户，完成棚改新开工安置房及货币化安置136728套（户）。

新闻延伸

城市建设中的“宁波骄傲”

入选住建部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城市，是浙江省唯一；全国首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全国城市智慧汽车基础设施和机制建设试点城市、阳光征收走在全国前列、全国首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这是近年来，在城市建设开拓创新上所呈现的“宁波经验”。

2017年12月，我市入选住建部全国15个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城市，是浙江省内唯一一个入选城市。去年以来，全市已累计完成改造项目21个、117.5万平方米，探索形成了“政府引导、基层推动、业主点单、多元共建、建管并举”的老旧小区改造“宁波模式”。

2016年4月，我市入选第二批全国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经过3年来的建设，30.95平方公里试点区（江北区姚江–慈城片区），本月上旬已通过国家住建部、财政部、水利部专家组中期绩效考核。

宁波还是全国第一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2017年，我市荣获全国首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截至今年6月，全市累计开工装配式建筑项目800余个，总面积达到2200余万平方米。

宁波“阳光征收”走在全国前列，我市房屋征收逐步探索出了一条具有宁波特色的“阳光征收”之路。2016年初，我市被国家发改委列为全国唯一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信息公开试点城市。“阳光征收”推行至今，全市共做出征收决定572个，涉及户数74870户，总体签约搬迁率高达98.8%；263个项目在规定期限内100%签约。

宁波是全国城市智慧汽车基础设施和机制建设试点城市。2018年7月，我市入选住建部全国3个城市智慧汽车基础设施和机制建设试点城市，经过1年建设，试点区杭州湾新区滨海新城通过道路智能化改造、自动驾驶车辆研发和出行数据中心搭建等内容，构建“车、路、云”三位一体，系统探索自动驾驶新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为智慧城市建设奠定基础。无人驾驶已在杭州湾新区率先试点。

去年5月，我市被列为国家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城市。目前，我市所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已缩短至80个工作日内。

此外，宁波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美丽乡村建设也走在全省前列。目前宁波112个小城镇全部通过省里考核验收，其中获评省级样板39个、市级样板28个，一个个洁净小镇、活力小镇、风情小镇在宁波大地上竞相绽放。

记者 周科娜 通讯员 吴培均 廖鑫

机场路高架，我市第一条高架快速路。 市住建局供图